

臺中市企劃服務人員職業工會

九九重陽敬老禮申請辦法

第一屆第九次理事會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07 日訂定
第二屆第四次會員代表大會中華民國 110 年 03 月 14 日修訂
第三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10 日修訂

- 一、主旨：為發揚中華文化孝道精神，提倡敬老尊賢、促進家庭和諧，特定此辦法。
- 二、申請條件：
 - (1) 申請人須加入本工會至該年九月底滿一年以上並於本期無欠費。
 - (2) 申請人之尊親(父母)年齡以戶籍登記為憑，計算至當年農曆九月九日止，需足滿七十五歲以上者。
 - (3) 兄弟姊妹同為會員者，以一方為限，不得多方重複申請。
- 三、應附證件：會員證、戶口名簿或會員及父母之身份證。
- 四、經費：重陽敬老禮所需經費由九九重陽經費項支應。
- 五、申請時間：每年農曆九月九日重陽節為之。預定每年九月提出申請，實際申請時間以通知公文為主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- 六、申請方式：請至本會會所填寫重陽敬老申請書，並附上應附證件。
- 七、重陽敬老禮核發：經本會理事會審查通過後核發現金；若欲匯款者，將依扣除匯款手續費後之金額核發。
- 八、本辦法經理事會議決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